

平急

石狮市公安局文件

石公综〔2016〕13号

石狮市公安局关于印发2016年春运突出交通违法行为集中整治方案的通知

各派出所（含边防所）、交管大队：

现将《2016年春运突出交通违法行为集中整治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落实。

石狮市公安局

2016年1月27日

2016年春运突出交通违法行为集中整治方案

为扎实做好2016年春运交通安保工作，全力以赴打好隐患排查“攻坚战”、宣传引导“舆论战”和违法整治“阵地战”，努力实现“一下降、三不发生”目标，根据上级春运总体部署要求，结合我市春运期间交通安全保卫工作和天气多变情况，现就春运期间开展春运突出交通违法行为集中整治工作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工作重点

(一) 农村：重点查处酒驾醉驾、无证驾驶、尤其是面包车超员、摩托车超员、货车、三轮汽车、拖拉机等违法载人、客车夜间违规通行三级以下山区公路等突出交通违法行为。

(二) 市区：重点查处酒驾、醉驾、电动车、三轮车载客、闯红灯、逆向行驶、乱停车等违法行为，确保不发生因酒驾醉驾导致的恶性交通事故，确保城区交通秩序良好顺畅。

二、行动时间

1月24日至2月22日。

三、行动部署

(一) 农村突出交通违法行为集中整治行动

1. 强化巡逻管控。各沿海派出所（含边防所）、交管各沿海中队要最大限度地强化农村地区执法管理力量，在农村现有交巡警力基础上临时增援一批警力，并依托乡镇一级道安组织发动各相关部门及农村基层组织力量，加大赶集赶场、民俗活动等期间

的路面巡查，在重点乡镇、重点村、重点路段设立临时执勤点，拦查重点车辆，强化执法管理。

2. 开展统一行动。各沿海派出所（含边防所）、交管各沿海中队要抽调警力组成执法小分队，下乡镇、进农村开展流动执法和突击检查，在县乡道路的节点和餐馆、农家乐等周边道路开展路检路查，严查客运、面包车和摩托车超员、货车、三轮汽车、拖拉机违法载人、酒驾醉驾、涉牌涉证等严重交通违法行为。

3. 加强劝导提示。交管各勤务中队要依托道安组织，切实发挥好农村交通安全劝导站的作用，加强装备、培训、指导、考核，提高劝导站人员的到位率、管事率，把好出村口、出镇口，及时劝导、纠正交通违法行为。每周要到劝导站指导工作，共同纠违，要帮助协调解决问题困难。

4. 广泛宣传曝光。统一行动前，交管大队宣传报道组要牵头广泛宣传集中整治措施和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开曝光查获的严重违法犯罪和事故案例，有效预防震慑交通违法行为。同时依托手机短信平台，将严重违法案例编成短信，推送给农村面包车驾驶人、低速货车和三轮汽车驾驶人、摩托车驾驶人，加强点对点提示，增强教育警示的针对性和实效性。

（二）市区违法行为集中整治行动

1. 加大查处力度。市区各派出所、交管五中队要突出午后、夜间和凌晨等重点时段，调整勤务模式，调集充足警力和装备，在酒店宾馆、餐饮、娱乐场所等周边道路设点检查经过车辆。交

管五中队要组建执法小分队，组织交叉互检、异地用警，形成对酒后驾驶的严管严查高压态势。要加大对电动车、三轮车载客以及闯红灯、逆向行驶、乱停车等交通乱象加大整治力度，规范行车秩序。

2. 开展劝阻行动。交管五中队要积极协调有关部门和餐饮娱乐、代驾等行业，发动经营者及时劝阻酒后驾驶行为，参与抵制酒后驾驶安全宣传，通过采取在餐饮及娱乐场所广泛张贴酒后驾驶危害宣传画、摆放温馨提示卡等举措，最大限度预防减少酒后驾驶行为发生。

3. 强化曝光震慑。交管大队宣传报道组要牵头负责通过电视、电台、市区LED电子显示屏及双微平台、手机短信等方式，滚动播发集中整治行动情况及取得的战果。主动邀请媒体记者随警作战，深入集中整治第一线，现场采访、跟踪报道，曝光典型案例，以案说法，广泛宣传酒后驾驶的危害性和应承担的法律后果，教育和警示各界群众主动抵制和拒绝酒后驾驶。

四、工作要求

(一) 精心组织部署。开展春运突出交通违法行为集中整治是防范重特大交通事故、保障春运期间道路交通安全畅通的重要举措。春运工作领导小组要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周密部署，结合本地存在的突出问题和违法的规律特点，制定切实可行的实施方案，突出重点，细化措施，切实提高整治的针对性和实效性。要继续强化对“五项十类”严重交通违法行为的整治力度，保持高压态

势，有效遏制重特大恶性事故的发生。

(二)规范执勤执法。各单位要坚持严格公正规范文明执法，对严重交通违法行为，要用足用好法律，严格执行行政处罚和记分管理措施。对醉酒驾驶、从事旅客运输和校车业务车辆严重超员超速的，要严格按照刑法修正案（八）和（九）规定，以涉嫌危险驾驶罪立案侦查。对违反危化品安全管理规定运输危险化学品的，要立案侦查。同时，要注意文明执法，对轻微交通违法以教育为主，做到刚柔相济。要严格执行安全防护有关规定，坚决杜绝民警伤亡事件的发生。

(三)加强督导检查。各单位领导要带头深入重点地区、路段明查暗访，督促统一行动深入开展。泉州交警支队将按照“包片挂点”原则，加大对挂钩地区业务指导力度，结合公安交通管理综合应用平台数据和督导检查情况，每周对各地开展集中整治情况进行点评通报。对重点违法整治力度明显落后、事故高发的单位，将视情约谈各地主要领导。

(四)加强信息报送。集中整治期间，各派出所（含边防所）、交管各勤务中队要于1月27日、1月31日上午9:30前分别报送1月27日至1月31日、2月1日至2月22日每日行动的勤务安排表（见附件1）；每次行动次日8:00前上报前一天统一行动工作情况和春运突出交通违法行为查处统计表（见附件2）；2月23日上午8:00前，报送集中整治工作总结和累计统计表。报送地址：各派出所（含边防所）通过局收发系统报送至交通整

治办; 交管各勤务中队通过大队 OA 系统报送至整治办。联系人:
黄集昌, 联系电话: 86016122、18050890029。

附件: 1. 勤务安排表

2. 春运突出交通违法行为查处统计表

抄送: 本局领导。

石狮市公安局指挥中心

2016 年 1 月 27 日印发
